

证券代码：600708 证券简称：光明地产 公告编号：临2019-002

光明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光明房地产集团上海汇晟置业有限公司

分别成功竞拍上海市浦东新区“十二五”保障房

三林基地 02-01、06-01 两幅地块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竞拍简要内容：竞拍标的分别为上海市浦东新区“十二五”保障房三林基地 02-01、06-01 两幅地块。

●本次竞拍未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竞拍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竞拍实施经审议的程序：本次竞拍事项，在董事会对董事长的授权范围内，无须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光明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光明房地产集团上海汇晟置业有限公司成功竞得上述两幅地块。

●本次竞拍的目的和意义：本次竞拍是公司坚持深根上海，不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符合公司战略发展布局与整体经营需要，对于企业转型升级具有积极的意义。

●本次竞拍结果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光明房地产集团上海汇晟置业有限公司分别成功竞得上述两幅地块，成交总价分别为02-01地块（人民币12404万元）、06-01地块（人民币38405万元）。本次竞拍结果对上市公司未来的社会效益、品牌效益、经济效益都有积极的意义，短期内对上市公司的经营业绩无重大影响。

一、本次竞拍情况概述

经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政府批准，上海市浦东新区规划和土地管理局（下称“浦东新区规土局”）决定于2018年12月28日14:00以“挂牌+现场竞拍”相结合方式分别出让上海市浦东新区“十二五”保障房三林基地02-01、06-01两幅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光明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

“本公司”）获悉之后对上述两幅地块进行考察和可行性研究，决定由全资子公司光明房地产集团上海汇晟置业有限公司（下称“光明汇晟”）参与竞拍上述两幅地块。

根据 2018 年 12 月 28 日浦东新区规土局出具的《成交确认书》，确认了光明汇晟分别竞得上述两幅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成交总价分别为 02-01 地块（人民币 12404 万元）、06-01 地块（人民币 38405 万元）。

二、 竞拍各方当事人情况介绍

（一） 出让方情况介绍

名称：上海市浦东新区规划和土地管理局；

性质：政府组织；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南泉北路 201 号 5 楼。

（二） 竞买方情况介绍

名称：光明房地产集团上海汇晟置业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日期：2016 年 05 月 24 日；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三林路 84 号 1 幢 1D103d 室；

法定代表人：周黎忠；

注册资金： 15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 房地产开发经营，房地产咨询，建筑装修装饰建设工程专业施工，市政公用建设工程施工，通讯器材、建材销售，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本公司出资人民币 15000 万元，占 100%股权。

三、 竞拍标的基本情况

（一） 竞拍标的基本情况及要求

1、 地块名称：上海市浦东新区“十二五”保障房三林基地 02-01 地块；

（1） 土地位置： 四至范围为东至东明路防护绿地，南至林韵路，西至金溪

北路，北至 02-02 地块；

(2) 土地总面积 (m²)：14323.3，出让面积：14323.3；

(3) 土地用途：动迁安置房；

(4) 容积率：2.0；

(5) 绿地率：不小于 35%，其中集中绿地率：不小于 10%；

(6) 出让年限：70 年；

(7) 住宅中小套型比例：本地块内中小套型住宅建筑面积不得低于该地块住宅总建筑面积的 80%，计 22917.28 平方米以上(中小套型住宅设计建设标准为：多层住宅建筑面积不大于 90 平方米、小高层住宅建筑面积不大于 95 平方米、高层住宅建筑面积不大于 100 平方米)；

(8) 交地状况：净地。

2、地块名称：上海市浦东新区“十二五”保障房三林基地 06-01 地块；

(1) 土地位置：四至范围为东至东明路防护绿地，南至芦恒路防护绿地，西至林溪路，北至金溪路；

(2) 土地总面积 (m²)：44471.2，出让面积：44471.2；

(3) 土地用途：动迁安置房；

(4) 容积率：2.0；

(5) 绿地率：不小于 35%，其中集中绿地率：不小于 10%；

(6) 出让年限：70 年；

(7) 住宅中小套型比例：本地块内中小套型住宅建筑面积不得低于该地块住宅总建筑面积的 80%，计 71153.92 平方米以上(中小套型住宅设计建设标准为：多层住宅建筑面积不大于 90 平方米、小高层住宅建筑面积不大于 95 平方米、高层住宅建筑面积不大于 100 平方米)；

(8) 交地状况：净地。

(二) 竞拍标的获取方式

1、上述两幅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遵循公平、公开、公正和诚

实信用原则，并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

2、上述两幅地块的挂牌截止时间均为 2018 年 12 月 28 日下午 14:00，在挂牌主持人宣布最高报价及其报价者，并征询现场竞买人愿意继续竞价的，挂牌转让转入现场竞价。

3、上述两幅地块的出让起始价分别为 02-01 地块（人民币 12404 万元）、06-01 地块（人民币 38405 万元），两幅地块的增加幅度均为人民币 100 万元。

四、本次竞拍实施经审议的程序情况

本次竞拍事项，在董事会对董事长的授权范围内，无须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五、本次竞拍的目的和意义：

本次竞拍是公司坚持深根上海，不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符合公司战略发展布局与整体经营需要，对于企业转型升级具有积极的意义。

六、本次竞拍结果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光明汇晟成功竞得上述两幅地块，成交总价分别为 02-01 地块（人民币 12404 万元）、06-01 地块（人民币 38405 万元）。本次竞拍结果对上市公司未来的社会效益、品牌效益、经济效益都有积极的意义，短期内对上市公司的经营业绩无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光明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四日